

证券代码：300007

证券简称：汉威电子

公告编号：2016-062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回复（更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3658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在30日内就有关问题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2016年2月2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延期回复〈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申请》，回复时间延期至2016年4月21日之前。2016年4月20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说明和答复并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2016年2月4日、2016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2016年7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的议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预案（二次修订）中的调整内容，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进行更新并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11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更新）》。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一日